



第十一章

永恒的奖与罚

第三部分

在第一部分,我们了解了我们的身体构造、死亡时会发生的事以及在死亡与复活之间的中间状态。在第二部分,我们了解到耶稣复活时将会发生的事情。在这最后一部分,我们将关注审判日后,人类得到奖赏或是惩罚的性质与长度。“永恒”到底意味着什么?正义的人会被保佑多久,邪恶的人会被惩罚多久?我们只能从上帝给我们的昭示中去尽力理解上帝的思想“正如人想要知道一个人在想什么除非他的灵魂能进入那个人的思想(这显然是不可能的)。所以,没有人能够理解上帝的思维,除了上帝自己。既然我们不仅获得世界的精神所在,又有主给我们的神谕,我们会明白上帝所赐予我们的权利的,我们把这些赋予语言,并不是来自于人类的聪明,而是拜神灵所赐,……”(哥林多前书2章9-13节)。没有上帝的昭示,我们大概还在黑暗中探索人类的最终状态。

在这部分我们将研究物质世界消失后,我们属灵的存在。这是很有挑战性的。像我们这样从未接触过属灵世界的人,该如何去明白这个领域呢?主曾用有形的术语和符号来表述属灵世界的性质。我们应当小心,不要误解了这些术语。

我们的思维最难把握的就是“永恒”这个概念,即无限期的存在。在我们的物质世界里,我们所能看见的,所能触摸到的一切都是有始有终的;因而,面对永恒这个概念,我们无所适从。永恒超出了我们的经验和理解力,所以它几乎是我们所无法想象的。

我们会欣然同意上帝赐与我们神奇的天堂,尽管我们认识到在此短暂一生中所做的并不足以使我们在哪里享有永生;而同时我们拒绝恐怖的地狱,总认为自己此生还没坏到要受到无限惩罚的地步。我们也许会认为正直善良的人应该得到上帝更多的怜悯和恩惠,而邪恶的人不应该受到上帝的报应。

人类的观点

由于人们对这个领域好奇而又缺乏理解,所以导致了四种对人死后受到惩罚的主要看法。

第一种,信普救说者们持这种观点:既然上帝充满爱和怜悯,所以他最后会让每个人进天堂享受永久的生命,而不考虑这些人生前是怎样生活的。一部分人认为不会有任何惩罚。而另一部分人相信会有一定的惩罚。尽管存在这些分歧,信普救说者们都相信所有人最终都能进天堂。

第二种,相信灵魂毁灭说的人认为,在审判日后,那些邪恶的人将不会存在。(1)一些人相信死后的邪恶的人将永不会复活,而活着的邪恶的人也会被毁灭。(2)一些人认为在所有人复活以后,所有

死了的和活着的邪恶人都将被毁灭。(3)另一些人相信所有邪恶人死后可以复活,并会得到一个学习真理的机会,其中那些拒绝真理的人会被毁灭。(4)还有一部分人相信:只有没有得到学习真理机会的那些邪恶的死者才会复活并得到这样机会,如果他们反对真理,就会和那些活着而不接受真理的恶人一样被毁灭掉。

第三种,很多人相信那些拒绝真理的人将得到无限的惩罚。一些人认为一场真正的烈火将永久折磨那些邪恶的人。另一些人认为:火是用来描述邪恶的人遭受的痛苦。有人猜想惩罚的程度取决于这个人罪行的严重程度,而对那些没有机会学习真理的会有比较大的宽恕。

第四种,一些人相信那些死的很体面却没有因为他们生前的罪行而受到足够惩罚的人,将为他们的罪行进炼狱里接受处罚,直到最后出来进入天堂。据说他们在炼狱里待的时间取决于他们生前过的什么样的生活以及从会众,牧师那里得到的帮助或是身前的善行或代人受过。

一些人论断说永久的惩罚与上帝的博爱,慈悲和恩惠不相符。所以,他们试图通过解读《圣经》希望找到一个只有仁爱、慈善和宽容的上帝(提摩太前书1章2节;约翰一书4章8节)。他们忽视了上帝的另一面:上帝同样会有怒气,会有报复心、¹他仇恨目无法纪者(希伯来书1章9节)、严厉(罗马书11章22节)、像烈火(希伯来书12章29节)。我们读到:“可见神的恩慈和严厉,向那跌倒的人是严厉的,向你是恩慈的。只要你长久在他的恩慈里,不然,你也要被砍下来”(罗马书11章22节)。《希伯来书》第10章第31节说: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

神既和善也严厉。他友好地对待服从他的人,严厉地惩罚违背他意愿的人(申命记5章9-10节)。他的和善和严厉在《新约》和《旧约》里都能找到。例如,《旧约》中描写了一个仁慈的上帝,这可以从他对大卫的仁慈中表现出来。根据律法,大卫本该因与拔示巴犯下的罪和杀害乌利亚而被判刑(利未记20章10节;民数记35章30节)。然而,上帝展示了他的仁慈,原谅了他,因为他爱上帝,上帝就也爱他(撒母耳记下12章13节)。上帝并不这样对待那些固执的不服从他的人,比如诺亚时代的那些邪恶的世人(彼得后书2章

5节)。上帝的严厉还可以从拿答和亚比户被焚死(利未记10章1-3节)以及《旧约》中记载的其他一些事件中看到。

《新约》中记载了神的和善,通过他对待彼得(路加福音22章31-32节)、保罗(提摩太前书1章15-16节),以及其他他人可以表现出来。他的愤怒也可以通过亚拿尼亚、撒非喇(使徒行传5章1-10节)、希律(使徒行传12章20-23节)之死表现出来。上帝坚持要这些人为他们的恶行付出死的代价。

上帝对不服从他的人的处理显示出他会做出严厉的处罚。那些视上帝只是一个仁爱的神的人未注意到上帝对不服从其意愿的人的勃然大怒和惩罚。

上帝的观点

上帝会给正义的人永远的奖赏,给邪恶的人永远的惩罚吗?难道“永恒的”只是奖赏的期限而不是惩罚的期限吗?(马太福音25章46节)。难道永久的惩罚只是教会的传统而不是《圣经》的教义?对我们来说,理解奖与罚的期限的最好方法就是寻求上帝的昭示,并找到上帝关于它们的言论。凡上帝教的就是正确的。

根据原本的语言,我们很容易发现《圣经》中所授的奖与罚的期限。两者都被认为是永远的。

希伯来语“olam”并不总是意味着“无限的”,而一般意为“长期的”、“经历岁月的”或者“继续存在的”我们需要通过上下文和其它经文来辨清一些事物是存在一段有限的时间或者永久存在。《旧约》中只有一段经文,即《但以理书》第12章第2节,用“olam”来指奖与罚:“睡在尘埃中的,比有多人复醒,其中有得永生,有受羞辱、永远被憎恶的。”这节经文可以理解为“久经岁月的”。但是,如果《新约》将其解释为永远持续的话,那么这篇文章就必须这样来理解。

在希腊语中“aion”²应该被理解为“岁月”,即一段持续的时间(马太福音28章20节),除非“eis”跟在它

[1]《罗马书》第1章第18节;第2章第8节;第3章第5节;第12章第19节;《以弗所书》第5章第6节;《歌罗西书》第3章第6节;《帖撒罗尼迦后书》第1章第8节。

[2]有关“olam”的讨论,请阅读本书另一篇文章,《天地的命运》。

[3]“Aion”在英王钦定本中,也有译作“世界”的情况(马太福音12章32节;13章22节),但在其它版本里,多作“年代”讲。

前面,意思是“久远的”。这时,它应该被理解为永恒(马太福音6章13节;21章19节;路加福音1章33、55节)。当我们重复(“eis tous aionas tov aionas”;“久远的”),它应该被翻译成“永永远远”(腓力比书4章20节;提摩太书1章17节)。“aionios”这个单词总是意味着永恒的或者不灭的,而且在大多数译文中总是这样翻译的(马太福音18章8节;19章16、29节)。⁴

在下面的这些章节中,“aion”前面有“eis”,应该被译成“永远”,也就是“久远的”。并且它被用来指我们将来的奖赏和惩罚。

“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约翰福音6章51节;6章58节)。

“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约翰福音8章51-52节)。

“他们永不灭亡”(约翰福音10章28节)。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约翰福音11章26节)。

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翰福音2章17节)。

有墨墨的幽暗为他们永远存留(犹大书15章)(Aion这个词在早期的文稿中没有出现在《彼得前书》的第2章第17节中,这一节和《犹大书》15章是相同的)。

在一些经文中“aion”前面跟有“eis”,并且重复使用,因此,在指将来的奖赏和惩罚时应该被理解为“永永远远”:

他受痛苦的烟往上冒,直到永永远远;昼夜不得安宁(启示录14章11节)。

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启示录20章10节)。

他们要做王,直到永永远远(启示录22章5节)。

“Aionios”这个词被用在如下这些经文中用来指将来的奖赏和惩罚。并且被翻译成“永恒的”或者是“不灭的”:

倘若你一只手或是一只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你缺一只手或是一只脚进入永生,强如你有两手两脚被丢在永火里(马太福音18章8节)。

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马太福音19章29节;马可福音10章50节;路加福音18章50节)。

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水火里去!”(马太福音25章41节)。

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马太福音25章46节)。

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哥林多后书4章17节)。

我们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哥林多后书5章1节)。

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帖撒罗尼迦后书1章9节)。

叫他们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稣里的赦免和永远的荣耀(提摩太后书2章10节;彼得前书5章10节)。

这样,必叫你们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得后书1章11节)。

我们还可以读到“永远审判”(希伯来书6章2节),“永远赎罪”(希伯来书9章12节),“永远的产业”(希伯来书9章15节)这些词。⁵

仔细阅读前面的那些经文我们可以知道那些正直的人得到的奖赏的时间,也适用于那些邪恶的人得到的惩罚的时间。如果正义的人将永远得到奖赏的话,那么邪恶的人也将永远受到惩罚。正如上帝许诺说那些正直的人和他一起永远住在天堂,上帝也说邪恶的人将永远受到惩罚。

那些邪恶的人将同魔鬼和他的使者受到相同的惩罚(马太福音25章41节)。《启示录》第20章第10节说魔鬼与兽和假先知,“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如果这句经文里只提到永远的痛苦,就足以说明惩罚的期限;再加上“昼夜”这个词(尽管根据《启示录》第22章第5节所讲,日和夜将不复存在)就强调了惩罚是持续的,无止境的。

[4] 英王钦定本用“世界”代替“年代”,有可能使读者迷惑,因为“kosmos”也是“世界”的意思。

[5] 有关“永生”的讨论,请参看本书另一篇文章《义人的报酬》。

有人总结说,既然犹大用“永火”毁灭了所多玛、蛾摩拉城(犹大书7节),那么“永火”的意思是歼灭。他们认为这个短语是用于表示结果而不是火持续的时间。这个结论存在的问题是对所多玛和蛾摩拉的毁灭不是永恒的(创世记19章27-29节)。基督说过,“我实在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马太福音10章15节)。如果所多玛和蛾摩拉的居民在审判日时来到耶稣面前,“永火”将不会毁灭他们,只会给他们带来惩罚。在接下来的文章里,我们将介绍对邪恶者惩罚的性质并且分析“破坏”和“毁坏”的意思。永火毁坏了所多玛和蛾摩拉表明了两点:(1)上帝将惩罚邪恶的人;(2)它表明了上帝的惩罚的严厉。⁶

结 语

上帝将永永远远惩罚那些不服从他的人的想法是令人恐惧的,但是这个教义就出现在《圣经》中。对邪恶者的惩罚将是永远的,正如对正直之人的祝福也是永远的一样。这样就激发我们做那些能取悦上帝的事,如果我们能和他一起永远住在天堂里,避免同魔鬼和他的使者忍受永火的折磨,那么我们的每次努力,每个困难,每分钟的付出都是值得的。

[6]本文中有关“永生”的讨论过少,可能会令人感到奇怪。但是,对它的研究,必须质量兼具,因此,以后会进行详解,请看《义人的报酬》。

伟大的建议

一位学生找到菲利普斯·布鲁克斯,和他讨论一些正在困扰他的问题。在和这位伟大的传教士度过一段时间后,他走了。一位朋友问他是否从布鲁克斯那里得到任何答案或者帮助。这时这位学生意识到他忘记了问问题,也忘了和他探讨自己的事情。在反省他为什么忽略了这次约会的原因时,他说到:“我需要的不是解决我的问题的方法,而是伟大精神的感染力”。

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 2005,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